

法務部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本部是我國法務行政主管機關，依據總統「國家希望工程」治國藍圖，遵循行政院行動創新施政理念，辦理全國檢察行政、犯罪被害保護、矯正、廉政、行政執行、法規諮商、行政院法律事務及司法人員養成教育等各項重要業務。所屬機關分為檢察、調查、廉政、矯正及行政執行等 5 大系統，各依相關法令執行職掌事項。

本部為維護社會公平與正義，以落實「五打七安」政策、精進打詐反毒策略、深耕司法改革工程、強化國家廉能治理、推動人權保障及轉型正義、促進國際及兩岸司法合作、強化國家安全防護、完善矯正處遇制度、深化犯罪被害人權保障、實現公義執法政策，並善用創新科技提升效能為施政重點，共同守護國民生活福祉，打造世代幸福健康永續環境。

本部依據行政院 11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5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落實「五打七安」政策，精進打詐、反毒策略，彰顯司法公義

- (一) 落實「五打七安」政策，維護經濟秩序與社會安全；科技偵查電信網路詐欺、經濟金融不法案件，打擊黑幫組織、食安及綠能等犯罪，防制破壞國土保育，全面抑制不法犯罪危害；查扣沒收犯罪不法所得，斷絕犯罪者根源，杜絕犯罪誘因。
- (二) 持續精進打詐綱領，完備相關法制面，強化跨部會、跨機關、跨領域之橫向聯繫，提升執法機關科技犯罪偵查能量，溯源追查、嚴懲詐欺犯罪，落實罪贓返還，完善詐欺犯罪被害人保護。
- (三) 持續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三期）」（114-117 年），推動施用毒品者多元處遇措施，以科技查緝阻斷毒品供需，展現政府毒品零容忍決心，達到「阻斷供需」、「減少毒害」、「穩定復歸」及「抑制再犯」四大主要目標。
- (四) 各地檢署「立案審查中心」以「明案速辦、疑案慎斷」之思維，發揮團隊辦案功能，提升檢察體系效能與專業；合理化偵查檢察官之案件負擔，以精緻偵查為目標，提高起訴門檻，審慎上訴，強化刑事正義。

二、深耕司法改革工程，運用 AI 輔助提升效能，營造友善司法環境

- (一) 深耕司法改革工程，重塑司法官的進場和培訓機制；推動行政簽結制度明文法制化；完善贓證物品監管保管制度，建立數位化智能庫房，提升檢察機關及司法警察機關贓證物品管理安全及效率；充實法務體系專業人才，推動司法官考、選、訓制度改革；規劃成立國家司法科學研究院，建立我國科學鑑識之標準作業程序。
- (二) 推動法務數位服務智慧創新，善用資料及新興技術，建構智慧化科技辦案環境，提升法務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推動 AI 協助公訴檢察官進行案件之證據辨識、標示及卷證整理分析、搜尋相關實務見解、解讀卷證後產出分析建議，大幅提升公訴檢察官閱卷、擬定策略、準備論告之效率，強化法庭活動，達到精緻公訴之目標。
- (三) 提升毒品及相關化學物質的鑑定能力，強化實驗室檢驗流程與品質管理，推動鑑識技術的標準化與規範化；落實先進資料庫建置與流行病學資訊數位化，研發法醫鑑識資源，利用分子病理解決疑難鑑定案件；透過電腦斷層掃描協助相驗解剖，提升科學證據品質；以次世代定序（NGS）萃取技術擴建我國無名屍 DNA 資料庫，提升 DNA 檢體鑑驗品質。
- (四) 持續推動通譯制度精進作為，規劃建置符合檢察實務需求之多語詞彙資料庫；整體強化通譯人才之培訓、認證及任用等層面，建構制度化、專業化、永續化之語言友善環境，以落實程序正義與保障權益。賡續進行所屬機關辦公廳舍擴（遷）建及內部裝修、設備採購計畫。

三、實踐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精進廉政平臺促進跨域溝通

- (一) 自主實踐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接軌國際標準，定期發布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國家報告，辦理國際審查會議，落實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強化國家廉能治理作為。加強貪瀆案件橫向聯繫，落實推動揭弊保護措施，建立貪腐零容忍共識；運用資訊技術，提升科技偵查之效率；精進偵查作為，強化整體肅貪力量，提升貪瀆定罪率。
- (二) 深化廉政平臺機制，持續控管潛在廉政風險；強化公部門防貪作為，落實執行陽光法案；協助私部門誠信治理，凝聚公私力量，提升公私部門倫理價值及誠信文化。針對貪瀆高風險業務實施專案稽核清查，積極發掘貪瀆不法情事；強化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措施，防止公務機密外洩與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四、推動人權保障及轉型正義，完備民事及行政法制

- (一) 定期辦理兩公約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積極落實與管考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強化與民間團體對話，接軌國際人權規範；持續推動轉型正義，平復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完善人權保障法制。
- (二) 深化兩公約人權教育，普及人權意識，拓展國內外人權交流，分享並汲取人權保障經驗；賡續請各部會落實兩公約法令檢討。提供各機關法規諮商意見，舉辦法令宣導推廣活動，完備民事及行政法制。

五、落實國際洗錢規範，促進國際及兩岸司法合作，強化國家安全防護機制

- (一) 完善健全防制洗錢體質，塑造金流透明穩健的永續環境，展現打擊資恐、資武擴領域專業能力，有效提升執法效能，強力打擊洗錢犯罪；運用 AI 輔助提升預警偵查能量，構建穩健安全金融環境，維護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
- (二) 持續推動洽簽司法互助協定，強化國際司法合作；務實拓展民、刑事司法互助國際及兩岸合作，建構多元合作網絡；統合司法力量，建立國際及兩岸合作打擊跨境犯罪模式，共同打擊不法；完善司法互助法制，研修相關法案。
- (三) 積極偵處境外敵對勢力不法滲透、意圖危害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等組織型犯罪，維護國家安全；完善國家安全防護機制，加強關鍵基礎設施安全防護；調查、溯源及防堵錯假訊息與深偽影音，提升資安偵辦量能，致力維護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

六、完善矯正階段處遇制度，提升心社人力輔導效能，強化弱勢收容人平權措施

- (一) 矯正機關基礎網路建設及監控系統數位化，建構科技安全網，形塑科技安全矯正環境；研修矯正法規，以「簡化考核、合理縮刑、周延假釋、彈性差異處遇」完善階段處遇；推動職訓多元化與社會連結，降低收容人再犯機會。
- (二) 運用心理及社工專輔人力，協助各矯正機關推行受刑人個別化處遇，尤其針對高齡、身心障礙、自殺風險及長刑期不得假釋等受刑人，提供心理評估、輔導與資源連結，改善其適應問題。建構矯正心社處遇專業制度，發展輔導模式，強化專業知能，提升處遇效能。
- (三) 強化高齡及身心障礙收容人照護，推動樂齡健康照護計畫，提升醫護資源與品質，補助經濟弱勢者生活所需；落實精神疾病收容人轉銜，跨域合作預防再犯，建置社會安全網絡；優化處遇空間，賡續推動矯正機關擴改建工程，提供合理收容空間，紓解收容擁擠現象。

七、形塑溫暖有感更生復歸環境，深化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

- (一) 建立專業心社人力輔導效能，建置再犯風險輔助系統，連結共病追輔資源，完善再犯防治處遇，形塑溫暖有感復歸環境，綿密社會安全防護網，推動多元社區處遇；強化出監轉銜並深化訪視輔導，提升更生保護服務量能，聯結矯正、社政、勞政、衛政資源網絡，落實貫穿式保護，形塑更生人友善接納環境，降低再犯，維護社會安全。
- (二) 落實「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新法規定，精進保護工作服務品質與同理心協助，督導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發展「以家庭為中心」之保護服務工作模式，深耕「一路

相伴」服務理念；督請各地檢署強化「修復式司法」業務之推動量能及執行品質，強化當事人權益解說及社會大眾之教育宣導，提高案件轉介件數，達修復式司法政策目標。

八、建構行政機關數位化、科技化行政程序法制規範，實現公義執法政策

- （一）運用 AI 技術優化類型化事務，推動行政執执行程序電子化，簡化流程及減輕人力負擔；持續精進「法拍千里眼計畫」，結合空拍機、360 度環景圖與 VR 設備，提升法拍透明度，提高民眾參與意願，強化行政執行效能；推動多元繳款措施，擴充繳納管道，如虛擬帳號、超商、行動支付、全國繳費網等，提升便民性與執行效率。
- （二）嚴打滯欠大戶或惡意滯納公法上金錢給付者，善用多元強制執行手段，捍衛社會公義；強化跨機關合作聯繫，適時規劃專案執行，展現貫徹公權力決心；對生活陷入困境之義務人，適時採取寬緩執行措施；加強執行人員教育訓練，恪遵依法行政，落實程序正義與比例原則，兼顧執行效率與人性關懷。

貳、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積極落實與管考兩公約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強化與民間團體對話	其他	一、落實及管考兩公約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與建議，於過程中廣納民間團體共同參與，後續並透過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GPMnet）建置追蹤管考系統，按季進行後續追蹤管考，俾改善人權缺失，提升人權標準。 二、適時辦理或參與相關人權交流活動，以聽取國內外學者專家對我國人權保障制度之建言，並掌握國際重要人權議題脈動與發展。
	定期辦理國際審查會議，接軌國際規範	其他	一、透過定期撰提兩公約國家報告及辦理國際審查會議，推動各部會分工及撰寫，深入檢視我國落實兩公約規範之成效，強化我國人權保障體系。 二、適時舉辦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及其各分工小組會議，以督促各機關落實涉及小組權責之結論性意見與建議，並掌握國內外之重要人權議題發展，及聽取國內外學者專家對我國人權保障改革之建言，使我國人權保障標準得與國際接軌。
	加強兩公約宣導，賡續辦理法令檢討	其他	一、我國自 98 年施行兩公約及其施行法以來，即積極推動人權保障業務，將人權理念由中央公務人員擴及至地方公務人員、學校及一般民眾，讓民眾瞭解人權精神，持續積極推動全民人權意識。 二、人權保障為持續性之工作，針對已完成國內法化之兩公約，本部將依兩公約規定，持續檢討主管之法令及行政措施。
	持續推動轉型正義，平復司法不法與行政不法	其他	一、調查及確認威權統治時期，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侵害公平審判原則所追訴或審判之刑事案件，辦理撤銷公告及通知塗銷前科紀錄，藉以平復司法不法。 二、調查及確認威權統治時期，政府機關或公務員為達成鞏固威權統治之目的，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所為侵害人民生命、人身自由或剝奪其財產所有權之處分或事實行為，辦理撤銷公告及通知塗銷相關紀錄，藉以平復行政不法。
	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臺建置計畫	公共建設	一、調查局配合數位發展部共同推動之計畫。 二、本計畫主要係完備政府資料傳輸平臺（T-Road）基礎環境，將原本透由檔案交換移送書，改為建置符合 OAS 之 API 並透過 T-Road 供本部使用，提高資料傳輸安全性。
	法務部調查局多雲資安戰略數位升級中程計畫	社會發展	一、以多雲基礎建構關鍵設施及全球資訊網系統，提升資安維運數位韌性，型塑數位韌性政府。 二、以 AI 等新興資訊科技促進調查局鑑識量能及系統效能數位升級，強化資訊應用系統效能與數位韌性。 三、將零信任網路架構治理及網路犯罪追查系統納入資安戰略，預期將提升資安維運數位韌性，堅實資安治理機制。
	調查局大型證物庫房、資訊設備異地備援	社會發展	一、本計畫規劃設置於原新北市調查處辦公大樓，主要計畫目標為活化調查局建物利用並提供大型證物庫房、資訊設備異地備援機房、檔案庫房三大空間使用需求。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機房及檔案庫房計畫		二、本計畫總經費為 50,000 千元，於 113 年 4 月 17 日由本部核定；115 年預計辦理工程案採購發包，並於 115 年 11 月底完工。
法務行政	執行肅貪工作	社會發展	一、健全肅貪法制，強化執法基礎。 二、提升貪瀆案件定罪率。 三、舉辦肅貪研習，精進偵查作為。
	執行反毒策略	社會發展	一、依據「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之分工，統合各查緝機關，持續查緝毒品，推動安居緝毒專案，壓制毒品犯罪。 二、落實反毒新觀念與新思維，推展緩起訴多元處遇，抑制毒品再犯。 三、強化「毒品審議委員會」功能，適時審議毒品列管，與相關部會聯手建構反毒網絡。
	偵辦經濟犯罪暨查扣犯罪所得	社會發展	一、加強檢察官在職訓練之財經課程，建立財務金融三級證照。 二、建立跨部會專責聯繫機制，強化掌握查扣之時機及效能。 三、結合檢、警、調之執法力量，策劃、培訓人力組成專業辦案團隊，有效、集中、專責處理侵害智慧財產權刑事案件。 四、積極拓展國際合作，共同打擊經濟犯罪。
	持續推動洽簽司法互助協定，強化國際司法合作	其他	一、執行已簽訂之司法互助條約／協定（議），極積進行雙邊諮商。 二、配合國家整體政策方向，推動簽訂司法互助條約／協定（議），加強司法合作基礎，透過行使司法主權，展現我國國際地位。 三、積極參與重要國際組織和會議，並與其他國家交流國際司法互助相關議題，提高國際上的能見度，促進實質司法合作關係。
	務實拓展民、刑事司法互助國際及兩岸合作，建構多元合作網絡	其他	務實拓展國際及兩岸司法互助，建立制度化合作機制，在「國際刑事司法互助法」及「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之基礎上，推動及深化國際及兩岸司法互助，維護司法互助效能。循司法互助機制將扣案贓款返還相關被害人，確保被害人損失獲填補，終極實現正義。
	完善司法互助法制，研修相關法案	其他	本部完成「跨國移交受刑人法」、「國際刑事司法互助法」之立法，使我國與外國及大陸地區進行移交受刑人、刑事司法互助時有法源依據俾以作為。而我國引渡法自 43 年 4 月 17 日公布施行後，曾於 69 年 7 月 4 日修正施行，因近 40 年未修正，其規範內容與國際引渡實務已有落差，且與現行刑事訴訟制度產生扞格，實難因應環境與法制之快速變遷。為使與他國進行引渡時能與國內配套之現行法規接軌，持續檢討修正「引渡法」，以實現刑罰權，彰顯正義。
	統合司法力量，建立國際及兩岸合作打擊跨境犯罪模	其他	協助我國偵審機關與外國、大陸地區權責機關進行個案之情資交換及調查取證，強化打擊跨境電信詐騙、組織犯罪、洗錢、毒品等犯罪行為，維護民眾生命、身體及財產安全，維持社會秩序。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式，共同打擊不法		
其他設備、一般行政	法務數位服務智慧創新計畫	科技發展	一、「法務數位服務智慧創新計畫」屬數位發展部「智慧政府數位化精進發展計畫」之子計畫。 二、本計畫目標係推動法務數位服務智慧創新，善用資料及新興技術，建構智慧化科技辦案環境，提升法務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打造便捷高效智慧政府。 三、115 年工作重點如下：辦理「應用新興科技，提供便捷服務」、「加速資料串聯，優化辦案效能」等項目，精進法務體系運作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
司法科技業務	新世代智慧檢察 AI 科技計畫（3/3）	科技發展	一、延續 114 年已與內政部警政署洽定之「案件管理系統」與本部案管系統、一審辦案系統等現行系統介接，在原系統使用者習慣下，嵌入 AI 系統功能，俾利於金融犯罪案件中或一般案件並行財務調查時，迅速抓取案件相關金融帳戶資料，協助釐清案情及資金流向。 二、沿續 114 年 AI 可自動生成類型化案件之結案書類及複雜案件及車手提款附表功能。規劃由 AI 自動產製其他案件量大、重複性之刑事案件；於大型詐欺集團案件、吸金案件，自動生成較複雜之吸金被害人紀錄附表。 三、利用檢察 AI 智慧輔助系統對進階型複雜案件分析偵查筆錄、建議補強證據之建議，並於公訴程序比對被告「前後供述不一」之攻防建議。
	AI 肅貪數位探勘分析系統	科技發展	透過已建立之「行動譯文分析系統」，遵守偵查不公開及資料不落地原則，建置專屬貪瀆案件領域之語言資料庫，提升通訊監察譯文製作、整合、分析及運用之效率，精進科技偵查作為，充分保障人權，並提高貪瀆案件之定罪率。
	以生成式 AI 摘要檢察書類產製結構化彙整資訊輔助提升刑事政策及品質（1/3）	科技發展	為提升刑事政策品質與效率及犯罪預防處遇，並兼顧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藉由部署於本地端生成式 AI 技術的大型語言模型進行非結構化文件資料摘要，從大量的歷年檢察書類中，以結構化之方式產出各類型描述資料（例如，以 JSON 格式輸出詐欺行為態樣、洗錢前行為分析、毒品施用者撤銷緩起訴之原因種類等），輔以分類統計之方式，將產出的結構化資料加以綜整統合，提供擬定打詐偵查資源合理配置、協助毒品施用者接受妥適之戒癮療程，延緩復發、降低再犯等提升刑事政策品質與效率及犯罪預防處遇之量化參考。115 年建置 1 座算力平臺，116 年建置生成式 AI 應用平臺（1 式），117 年產出結構化彙整資料，進行量化數據指標分析。
司法調查業務	贓證物品管理智能庫房計畫	社會發展	一、為落實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對贓證物同一性確保之議題，由本部及行政院所屬相關機關共同規劃建立數位化系統，將毒品、槍砲、彈藥、貴重物品、死刑等永久保存證物等特殊贓證物品全面納管，以二維條碼辨識（QR Code）、無線射頻識別系統（RFID）等技術，建立贓證物之數位化履歷，強化管理並減輕人力負擔，以兼顧防弊及效率。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二、辦理 RFID 電子系統置物櫃安裝配接服務及購置相關設備等，完成相關系統介接，完善並強化贓證物品管理。
鑑識科技業務	精進科技偵查計畫（2/4）	科技發展	提升科技單位鑑識與科技量能，有效支援維護國家安全與偵辦重大犯罪兩大任務。包含： 一、西布曲明快篩技術暨新興濫用藥物代謝物鑑識技術（2/2）。 二、以微表情動作精進案件偵查效能計畫（2/2）。 三、人工智慧新興技術建構筆跡輔助鑑識系統（2/2）。 四、遠距收音關鍵技術研發計畫（1/3）。
	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2/4）	科技發展	一、本計畫為數位發展部「資安跨域整合聯防計畫（2/4）－新型網路犯罪智能研析追緝計畫（2/4）」項下子計畫，為跨部會計畫。 二、發展虛擬資產情資分析系統，提升網路犯罪偵辦效能；運用生成式 AI 開發調查人員使用之數位證據智慧化研析系統，增加資安鑑識能量。
	智慧司法與科技信任環境建構方案計畫（2/4）	科技發展	一、實際運行分散式帳本節點，兼顧透明度與隱私安全性，建置供司法機關信賴，提升刑事證據能力同一性之驗真效率，專注於案件實質內容審查，實現裁判公平，建置司法聯盟鏈整體運作基礎建設。 二、延續既有司法機關現有運作功能，藉由落實組織或跨鏈管理標準驗證、擴充司法運用科技所需人才教育訓練及研討會議。 三、完善 b-JADE 標章申請流程，研提適用各類型態組織之數位資料治理暨管理標準與驗證機制，強化司法聯盟鏈或跨鏈協作之組織管理能力與上鏈資料品質。
	強化法醫鑑識量能科技計畫（2/4）	科技發展	一、計畫 1：法醫電腦斷層掃描（PMCT）應用於法醫病理解剖之效能評估（2/4）。 二、計畫 2：法醫解剖案件傷勢分析及分子病理染色應用之研究（2/4）。 三、計畫 3：視網膜出血法醫解剖案件法醫病理研究（2/2）。 四、計畫 4：毛髮毒藥物檢驗技術研發及國際認證計畫（2/4）。 五、計畫 5：生物檢體內毒物安定性之評估研究（2/4）。 六、計畫 6：法醫毒物鑑識常見疑難之研究（2/4）。 七、計畫 7：以 NGS 擴建法醫研究所無名屍 DNA 資料庫計畫（2/4）。 八、計畫 8：防腐固定液對人體堅硬組織 DNA 鑑定之影響評估（2/4）。 九、計畫 9：基因位 HLA-DQα 及 VNTR D1S80 新世代鑑驗方法研究（2/2）。
鑑識科學及通訊監察業務	法務部調查局鑑識科學大樓遷置暨科學偵	社會發展	購置必要之鑑識儀器、偵蒐器材及建置影像辨識 AI 系統與平臺，提升調查局鑑識與科技偵查量能。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查檢驗設備精進中程計畫		
	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	公共建設	一、本計畫係調查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網路科技運用精進計畫」中提報 8 億元經費，用以建置網路流量紀錄專用後端分析平臺，增加犯罪偵查手段，以打擊各式犯罪，提升犯罪偵查能量。 二、115 年度賡續擴充網路流量後端分析系統相關軟硬體設備，規劃完成透過警政署統一調取平臺之調取及接收功能，並強化分析平臺針對網路流量紀錄之進階分析能力。
	強化通訊監察工作中程計畫	社會發展	一、強化調查局通訊監察工作，以因應 5G 新型態通訊服務，升級既有通訊監察軟硬體，提升系統穩定性與資安防護能力，提高詐欺犯罪蒐證之即時應變能力。 二、因應通保法規範，於中華電信新建 5G SA 行動寬頻系統時同步建置通訊監察系統，以消彌可能監察漏洞；另搭配後端通訊監察自動分配系統，提供完整通訊監察證據產出及現譯服務。
廉政業務	持續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接軌國際廉政趨勢	其他	一、持續推動各機關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並辦理國際審查會議，強化國家廉能治理作為。 二、以多元方式，探討、傳達「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理念及內涵並據以遵行。
	推動維護工作，預防機關發生洩密及危安事件	其他	強化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措施，防止公務機密外洩與預防機關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推動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及倡導公私部門建立誠信法遵文化	其他	針對國家重大建設及採購案件，配合機關首長需求，協助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並持續公私協力，倡導企業誠信治理及法令遵循。
檢察機關擴(遷)建計畫	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暨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擴遷建辦公廳舍中長程計畫	社會發展	一、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鋼筋混凝土建築，總建築容積樓地板面積 33,585.563 平方公尺，興建樓地板面積為 45,515.563 平方公尺之新建辦公大樓，供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二機關共同使用。 二、既有辦公廳舍、第二辦公大樓整修，為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使用，第三辦公大樓及逾使用年限廳舍則移交國有財產署或拆除。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暨臺灣高等檢察署擴遷建辦公廳舍中長程個案計畫	社會發展	本計畫基地位置坐落於臺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三小段 32 之 2 地號土地上，土地面積為 6,848 平方公尺，預計興建地下 5 層樓、地上 10 層樓檢察大樓。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暨法務	社會發展	一、辦理建築需求調查、土地測量及地質鑽探試驗分析、基地調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雲林行政執行官辦公室新建辦公廳舍中長程個案計畫		二、辦理規劃設計單位廠商招標作業。 三、辦理專業代辦機關作業。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擴遷建辦公廳舍及檢察官職務宿舍計畫	社會發展	主要內容為興建地下 4 層、地上 11 層之建築物為辦公廳舍使用，以改善辦公環境。並興建地下 3 層、地上 8 層之建築物為檢察官職務宿舍使用，保障檢察官之人身安全，提升檢察官留任之意願，進而提高團隊辦案效能，提升司法品質。
矯正業務	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科技安全網建置計畫	社會發展	進行各矯正機關網路架構改善、電力系統翻修、資訊機房及備援措施設計並進行攝影機汰換升級等。
	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補助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實物或現金專案計畫	社會發展	為改善經濟不利處境者及經濟狀況欠佳收容人在監（所）生活能自理與適應能力，適度給予實物或現金補助，以落實人權保障之基本權利。
	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收容人樂齡健康照護計畫	社會發展	一、提供日常生活輔助器材與多元課程，提升收容人身心健康與自理能力。 二、強化衛教與疾病預防措施，降低慢性病風險與醫療負擔。 三、規劃復健及高齡專科門診，提升專業醫療可近性。 四、培訓長照視同作業員，提升照護與輔導品質。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及臺北女子看守所遷建工程中長程個案計畫（第一階段）	社會發展	本階段分 3 年完成土城司法園區之有償撥用及無償撥用土地程序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及現場監測作業。
執行業務	推動科技化執行措施，關懷弱勢完善程序，提升服務行政效能	其他	一、運用 AI 技術優化類型化事務，推動執行政程序電子化，俾利簡化流程及減輕人力負擔。持續精進「法拍千里眼計畫」，結合空拍機、360 度環景圖與 VR 設備，提升法拍透明度，強化民眾參與意願，以提升執行效能。推動多元繳款措施，擴充繳納管道，如虛擬帳號、超商、行動支付、全國繳費網等，提升便民性與執行效率，減少民眾奔波負擔。 二、嚴打滯欠大戶或惡意滯納公法上金錢給付者，善用扣押、查封、拍賣、限制出境、向法院聲請拘提或管收等法律所賦予之各項強制執行手段，力求徵起以捍衛社會公義。強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化跨機關合作聯繫以提升執行效能，適時規劃辦理各項專案執行以回應社會政策需求，展現執行公權力之決心。 三、對生活陷入困境之義務人關懷訪視，並視需求轉介社福資源，適時採取寬緩執行措施，減輕其負擔，協助其履行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並加強執行人員教育訓練，恪遵依法行政，落實程序正義與比例原則，兼顧執行效率與人性關懷。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	社會發展	本計畫於 110 年 8 月及 113 年 2 月間經奉行政院核定及修正，基地位置坐落於新竹市中山段一小段 29-7 地號，面積為 2,537 平方公尺，建築樓地板總面積 8,440 平方公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辦公廳舍），115 年進行建築物結構體施工。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新建辦公廳舍中長程計畫	社會發展	一、新建基地位於「臺中市西屯區福和段 151 地號」，土地為國有土地，其上無地上建物，面積共 3,542.27 平方公尺，現由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管理，依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屬機關用地，該土地之建蔽率為 60%，容積率為 250%，基地基準容積為 8,855.675 平方公尺，另依據開放空間獎勵及細部計畫，規劃取得容積獎勵後之興建面積可達到 10,626 平方公尺。 二、規劃機關合署辦公廳舍為地下 2 層、地上 7 層建築設計，總樓地板面積 18,537 平方公尺，需求樓地板面積為 10,626 平方公尺（扣除不計入容積總樓地板面積 7,911 平方公尺）之建築物，建築物採用鋼筋混凝土建築，並配合主體建築週邊環境，配置綠美化、排水及出入車道等附屬設施。